

人类写作奥秘的成功揭示

——马正平《写的智慧》序

林兴宅

生活中常常有这样的现象：某一事物一旦触及人的大脑神经的兴奋点，就会激发出难以抑止的激情和巨大的生命潜能。俗语所谓“见钱眼开”，说的就是金钱对于那些以财富为追求目标的人所产生的生理效应。而对于追求精神价值的人文知识分子来说，一个抽象命题，一种未必有实用价值的思想，也会使他们眼睛为之一亮，引起持久的、深刻的形而上的冲动。他们可以为此耗费宝贵的青春，甚至献出自己的生命。这种形而上的冲动有时会表现为超乎常情的执拗和怪异，使常人难以理解和接受。这既是他们的不幸，也是他们的骄傲。因为正是这种形而上的冲动，使他们能够摆脱物欲的羁绊，焕发出无限的创造才能。因而，他们的生命拥有巨大的超越功能。

我并不认识马正平君，1992年以后通了几次信，这仅有的几次文字之交，便约略了解，马正平君对中国写作学的建设有着超常的毅力和自信。他硬是要在被人们称为最没有学问的学科做出来，硬是要在被人认为最不需要理论的领域建构起庞大的理论体系。他的抱负是求解人类写作行为的内在奥秘这一“哥德巴赫猜想”式的难题。十二年如一日，他殚精竭虑，精心营构，终于完成了五卷本《写的智慧》这样的一部写作学的大部头理论著作。这就是马正平君学术追求的成功展示。十年的心血不寻常，而融铸于其中的一个青年学者对事业的执著精神尤为令人感佩。

马正平君把自己的著作命名为《写的智慧》，表明了他为自己的研究确立了一个超越一般写作教材的理论制高点。目前写作学界许多人把写作行为和

写作学理解得过于简单和狭隘，而《写的智慧》的作者从形而上的高度理解写作活动，从文化学的广度与心理学的深度的统一上来建构写作学理论体系。人们常常把宏伟的行动计划和重大的实践活动称为“大手笔”，说明人类的实践活动是一种广义的写作活动，而写作行为本身也可以看成是一种实践活动。因为真正意义的实践与写作一样都是生命的一种创造。所以，写作实乃人生的基本内容，人的生存的基本方式。卡夫卡就曾把写作这种方式视为人生可以退守的最后一个自由的堡垒。其实，人终其一生，都是以生命在写作、在创造。人生就是一段文本，每个人都以自己的手在写自己人生的大书。不管是文化人还是不识字的群众，都是如此。差别只在于是用文字还是用非文字的工具。以此观之，写的智慧乃是人的生存大智慧。“写作”作为人类的一种行为，一种生存方式，比之物质实践更具有神秘性，更为浑沌莫测。探讨这个神秘领域的内在奥秘，在某种意义上也是哲学的课题。它是写作理论的奠基性工作。

20世纪哲学出现语言学转向，使语言从工具转换为本体，语言被称为人类的“家”。以我的理解，这一命题包含了两层含义：一是说语言通过命名建构了外部的现象世界；二是说语言通过写作建构了内部的经验世界。总之，人类如果没有语言，就不存在属于人的现象世界和经验世界，人所面对的就是内外的一片浑沌，人的精神就无处寄寓，无所归依，犹如动物一样，任由自然力量摆布，浑无所知。是语言创造了人类存在的“家”。如果说语言是人类赖以生存的家园，那么，这个家园是通过写作来营构的。写



作不仅仅是一种工具性操作,一种表达的方式,而且是一种目的性行为。写作实际上是语言对人类经验世界的建构,不仅是写作凭借语言,而且语言也凭借写作才能成为人类的“家”。人类通过物质实践的方式创造一个实实在在的物化了的生存空间,人类又通过写作的方式创造一个似真似幻的符号化的生存空间。正是在这一理论基点上,写作学与哲学获得深层的沟通,也使写作学研究具有如作者所说的神圣性和庄严感。

作者在书的扉页的题辞中写道:“谨以此书同先哲与后贤对话”。的确,马正平君并不是为了编写一本普通的写作教材,而是对人类的写作行为进行一次形而上的追思。他没有停留在一般文类知识和写作技巧的介绍,而是从文章学到写作主体论,从写作主体论再到写作文化论,又由写作文化论深入到写作哲学,层层推进,深入揭示写作行为的内在机制。他由此获得对人类写作行为的哲学视野和哲学领悟。这是那些将写作学视为纯粹写作知识与技巧的传授和训练的写作教材所缺乏的,也是《写的智慧》不同于众多写作教材的先声夺人之处。有人说他的写作理论“引起了当代写作学观念的一次革命”,也许不是夸饰之语。

正平君的成功不仅得力于他对写作行为、活动的深刻体验,而且还得力于他的方法论的优势。人类写作行为的奥秘犹如一个幽昧难明的黑箱,有多少学者在它面前驻足不前。如果没有当代科学方法的借鉴,是很难撬开这个黑箱的。写作行为是极为复杂的生命运动过程,它至少受制于三种因素:一是写作主体的生命因子;二是文化律令;三是社会场信息。它们共同以无形的力量作用于写作过程。因此,研究写作行为就离不开心理学、文化学和系统科学、信息科学等的知识和方法。马正平君从一开始对“八大块”文本研究就是从思维学、心理学上进行的。他用“知行递变”的理论,描述写作行为原理,揭示写作过程思维操作的内在机制。进一步他又提出“写作文化”的概念与理论,并进行写作哲学的研究,运用文化学的方法考察写作主体建构的动力学原理。但是写作过程并不是一个线性与稳态过程,而是充满随机性的复杂过程,要揭示写作思维过程的内在秘密,传统的方法论是无能为力的,因此作者必须寻求新的科学方法论,借鉴“新新三论”中的分形论与混沌学,提出了作为写作生长理论的写作分形论与写作混沌学理论。认为写作混沌的复杂性背后是写作分形生长的高度程序化,而且写作分形生长的思维操

作技术非常之简单,就“重复(复制)原理”。既写作分形生长的过程,就是文章胚胎、写作动机的自组织过程,这个自组织过程的机制就是重复(复制)。这样,作者就成功地揭示了写作思维操作的内在奥秘。总之,作者综合运用了心理学、思维学、文化学、哲学以及分形论、混沌学等现代科学新方法,逐一分析了制约人类写作行为的各种因素,揭示了写作过程的内在机制,从而使人类写作行为这一黑箱逐步转化为白箱或灰箱。这种深层次的写作行为研究,在过去的写作学著作中并不多见,它将会推动写作学实现一次突破。

作为一门独立的学科,其成熟的标志是具有自己的范畴体系,使各种思想和材料获得有序的整合。写作学界有人认为,中国当代写作学至今仍未形成自身的学科理论体系,最明显的标志是学科范畴缺乏稳定的内涵,并且处于各自独立的状态,不能构成自洽性和系统性。有的甚至认为写作学科还处于潜科学的阶段。我无力对中国当代写作学科的发展程度作出客观的评估,但我却可以说,马正平君的探索是写作科学的一次自觉的建构,《写的智慧》是写作学科理论体系建设的一项重要成果。尽管“全书基本上由100余篇论文精心编成”,但一个全新的写作学理论体系雏形已呼之欲出了。它涉及当代写作学的各个侧面和重要问题,包括文章结构论、写作主体论、写作文化论、写作过程论、写作能力论、写作研究方法论以及写作教学的训练设计等,而理论的核心是一种动力学的写作观,贯穿始终的方法论则是“中介思维”。作者自信地认为,这种写作观是中国写作学界的青年学者向21世纪的庄严献礼。不管我们同意不同意作者的结论,我们都必须承认这是一份有个性、有特色、具有理论自洽性和系统性,值得珍惜的精神礼品。尤为令人赞叹的是作者为写作学的微观研究、宏观研究、综合研究等三个层次分别提出了一系列范畴理论,比如微观研究层次的“人称本质论”、“精神意识过程的三层次论”、“文章深层结构论”、“主题本质论”、“试思论”;宏观研究层次的“知行递变论”、“文章图式论”、“写作文化论”、“写作秩序论”、“写作学体系构成与学科发展三境界论”、“梯级模型论”、“写作控制场论”;综合研究层次的“写作(分形)生长论”、“重复原理”、“文章胚胎学”、“开笔动力学”、“元思维论”、“文足论”、“统观论”等。当然,这些范畴和理论还需要科学的验证,但是写作学作为一门年青的学科,迫切需要建立自己的概念和范畴,尤其需要原创性思维的能力和命

名的勇气,需要大胆的探索。假设和创造,需要拓荒者的胆略。那么,马正平君为写作学的建设而作出的构建概念范畴的努力便是难能可贵的了。这些范畴和理论都是新颖、独特、富有建设性的,筚路蓝缕,功不可没。

写作学研究大约有两种不同的取向:一是从科学认识的目的出发去研究、概括写作的原理和规律;一是从实践操作的需要出发去探索、追寻写作运思和表述的内在奥秘和操作模型。《写的智慧》偏于后者。过去高等院校的写作教材大多停留在写作理论和知识的传授,其实,写的过程是一个思维操作和符号操作的过程,写作学是一门实实在在的实践的学问,一种操作理论。写作学的生命在于它的实践性,它的可操作性。写作教学的任务归根到底就是将理论和知识转化为一种写作行为的操作能力。一切文体知识和写作原理都要与写作行为的操作性要求结合起来,都要归结到解决写作过程面临的矛盾和困难,归结到写作能力的训练和培养。《写的智慧》在这方面也作出了可贵的探索。诚如作者所说:“十多年来,我的写作研究始终是为了建立现代化、科学化、中国式的写作理论与写作训练体系。”作者是这样说的,也是这样做的。他的写作理论的研究都落实到写作教学训练体系的建立上,并且用整整一卷的篇幅来阐述作者关于写作能力与写作技术的生成理论和当代写作教学的新观念,介绍了作者精心设计的写作教学训练的各种方案。在这方面,特别有价值的是作者提出的“技术渗透理论”。这一理论的另一种表述是“操作来自模型”。具体说就是写作能力的训练,核心是要帮助学生建构起自己的写作思维模型、文章图样、写作文化,要重视写作结构模型的教学。这才是写作教学的“源”,写作过程的操作技术则是“流”。为此,作者先后设计了《ZMC写作训练工程(提纲)》(ZMC即“主体、模型、操作”三词汉语拼音的缩写)和《动力学操作化成就感(DCC)新概念作文教练》系列教材。这是作者将自己的写作理论转化为操作方案以推广到大中小学的写作教学实践中去的有益尝试。可以预见,这种尝试对大面积提高我国写作教学的水平将作出重要的贡献。

写作学研究的困难不仅在于其学科内涵的广延性,而且还在于学科性质的实践性,因此研究者要具备宽阔的视野和广博的知识,要有丰富的写作和写作教学的实践经验。作者为写作学研究投入的精力,《写的智慧》所显示的学术深广度,都是令人赞叹的。“识得文心通九曲,宝山径入不空回”,董味甘先生的

这两句诗(见《中国古代写作学》序)移置于马正平君的《写的智慧》,同样是恰当不过的。马正平君没有辜负自己的生命,他的付出所得到的报偿是丰厚的,厚厚的五卷本《写的智慧》就是明证。当然,人类的写作行为是一个极为复杂的系统,不是马正平君一人的研究能够穷尽的,写作学研究是一项庞大的系统工程,需要一代又一代的学者从实践中进行理论的概括和升华。马正平的探索仅仅是一个开端。既然是探索,那么不成熟、不完善甚或错误的地方可能是难免的,读者诸君决不会责骂。

我是从事文艺理论教学和研究的,对写作学科可以说是外行,本不该对马正平君的大著说三道四。承蒙马正平君的厚爱,执意要我为之写序。以上文字,权当一个最初的读者的读书心得吧!我乐意为《写的智慧》作序,与其说是出于对写作学的兴趣,不如说是因为我对马正平君的敬业精神的感佩。在市场经济大潮的冲击下,真正坚持学术阵地,而且具有十年磨一剑之韧性者,委实是逐渐减少了。那些仍在坚守阵地的,有的是别无选择,有的则是欲罢不能。生活中常有这样的现象,人生的选择有的并不出于功利的考虑,而是由于兴趣、习惯或信仰等。而一旦选择了,便会被过程的内在逻辑所左右,迫使人不知悔悟。现在,不少人文知识分子常常发出“百无一用是书生”的感叹,但真正逃离自己专业的,毕竟是少数,至今仍不识时务、远离尘嚣独守书房爬格子者还大有人在。不管是出于什么原因,这种人都是值得敬佩的。其实,书生虽无功利之用,却有大用,因为人毕竟不同于动物,吃饱喝足之余,还需要智力的游戏,精神的升华。那一件件瑰丽神奇、魅力永恒的艺术品,那一个个恢宏壮丽、逻辑自洽的理论体系,都在显示生命的尊严和神圣,引领人类超越自身的局限,进入生命自由的境界。人文知识分子的灵智永远是人类生存隧道的照明灯,他们的工作关系到人类整体的生存质量,书生之用盖莫大焉!马正平君为了写作学科的尊严孜孜不倦地追求,他为建立现代的、科学的写作理论体系所作出的努力,在目前学术低迷、人文精神萎缩的境况下便有了一种特殊的意义,而北京群贤公司、四川泰港集团等企业以及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肯花巨资赞助出版这部大部头的学术著作,更是显得不同凡响。我愿借此表达对那些执著追求的学人、有高层文化品位慷慨教学的企业家和远见卓识的编辑家们的敬意。

人类不灭,学术永存!是为序。

(作者:厦门大学教授)